

关于深圳市玩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深圳市玩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玩视科技”“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市玩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2026年1月报送辅导备案时，招商证券指派顾奋宇、冯冠铭、黎强强、葛宇豪、柳浩川、文小俊、刘耿豪担任玩视科技上市辅导人员开展辅导工作，其中，顾奋宇为辅导小组组长。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辅导人员均为招商证券正式员工，均通过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必要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能够

胜任玩视科技的上市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间为：自辅导备案日2026年1月21日至2026年3月31日。

在本期辅导过程中，招商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采用了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自学、集中培训、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实地尽调、访谈内部工作人员、开展专题研讨会等多种方式，并针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进行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招商证券按照已制定的辅导机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了以下辅导工作：

1、开展现场集中授课，针对北交所发行上市流程及关注要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专项培训，同时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法规知识学习，掌握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持续对辅导对象的历史沿革、公司治理、业务与技术、财务会计等方面进行尽职调查工作，深入了解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财务规范与业务运作等各方面情况，开展走访及函证工

作并收集相关工作底稿。

3、协助玩视科技制定募集资金投资规划，并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辅导机构组织辅导培训、开展辅导工作，协助公司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治理、财务会计、内部控制等内容。目前辅导工作进展顺利，辅导效果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主要客户收入变动

2025年部分客户收入变动较大，前五大客户发生变动。针对该问题，辅导机构通过访谈、客户背景调查等方式了解了主要客户收入变动的原因，通过执行函证、细节测试、对比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数据和出口退税申报数据、对比境外销售与运费、获取部分客户库存数据等方式，核查了公司收入的真实性。

2、玩视科技香港子公司收购客户Netvio Ltd

2026年1月，玩视科技香港子公司与客户Netvio Ltd签署增

资协议，香港子公司通过货币资金向Netvio Ltd增资16.90万美元，获得其51.32%的股权。针对该事项，辅导机构访谈了解了双方的合作背景、收购原因、定价依据及收购后Netvio Ltd在公司体系内的定位，并获取了收购相关的协议及会议文件。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关联交易

2025年公司的第二大供应商为基石酷联微电子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石酷联”），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卿权通过北京基石芯邦科技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基石酷联12.95%的股权，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基石酷联比照关联方披露，并将同基石酷联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披露。辅导机构将通过访谈基石酷联、分析同类芯片采购价格、获取基石酷联销售毛利率等方式，分析关联采购的价格公允性。

2、第三方回款

辅导对象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主要因为：（1）客户所属集团或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代客户统一对外付款；（2）部分外销地区存在外汇管制、国际结算不便或外汇额度限制，为确保资金顺利结算，该类客户通过第三方机构回款；（3）基于结算的便利性，部分客户由其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股东、员工代为回款等；（4）个别客户基于自身资金周转安排，委托

财务公司向公司支付回款等。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第三方回款的代付资料及整理工作，并将通过查看客户订单、发货记录、委托代付文件等，确认第三方回款的真实性，通过访谈、客户背景信息核查等方式分析第三方回款的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招商证券下一阶段参加辅导的人员预计无变动，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其他中介机构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将持续配合招商证券为玩视科技提供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根据目前辅导工作的进展，下一阶段将开展的主要辅导工作如下：

1、招商证券将继续通过集中授课、座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持续向公司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情况，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可能存在的不规范问题按照拟定的整改方案提出整改意见并持续跟进整改情况。

2、招商证券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客户供应商走访与企业内部人员访谈等相结合的形式，对公司的历史沿革、公司治理、业务与技术、财务会计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梳理及持续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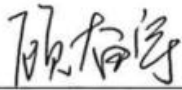
3、招商证券将进一步加强对玩视科技收入真实性的核查，通过访谈客户经销商、走访客户下游集成商项目实施地点、获取客户库存数据等方式，进一步验证公司收入的真实性。

4、招商证券将做好辅导工作的全面回顾总结和辅导评估，向深圳证监局申请验收；与此同时，项目组同步开展公司上市申报文件的编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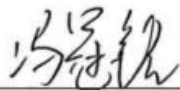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玩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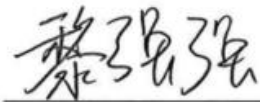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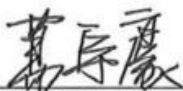
顾奋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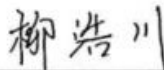
冯冠铭



黎强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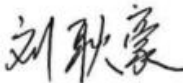
葛宇豪



柳浩川



文小俊



刘耿豪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6年4月13日